

2025 年长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2025 年，长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严格对标《上海法治政府建设规划（2021-2025 年）》要求，紧扣本区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部署，将法治建设贯穿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全过程，以制度化建设夯实基础，以精准化服务破解难题，以常态化普法凝聚共识，稳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落地见效，为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工作成效

（一）强化党建引领，压实法治建设责任。始终坚持党对法治建设的全面领导，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局党组工作议程和年度重点工作，定期召开党组专题会议，传达落实上级新部署新要求，研究解决法治建设重点难点问题。健全“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科室协同推进、全员参与落实”工作机制，明确权责分工，形成闭环落实格局。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将普法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

（二）规范权力运行，织密法治服务保障网。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合法性审查机制，确保行政决策合法合规、贴合实际。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对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法律法规，动态优化权责清单，深化权责运行公开，依托“一网通办”平台，全面公开行政许可、行政确认等权力事项办理流程、申请材料、办理时限，接受公众监督。深化法律顾问制度应用，聘请专业律师全程参与合同审核、重大决策法律论证、法律风险防范等工作。构建区、街、居三级法律服务网络，依托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法律咨询窗口，联动街道“老兵法律服务工作室”，全年提供免费法律咨询百余人次，高效化解各类法律诉求。

（三）深化学法用法，提升队伍法治素养。严格落实党组“第一议题”制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等核心内容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全年开展专题学法6次。组织干部代表旁听行政诉讼庭审、参与区法治专题培训，推动法治思维融入日常工作，干部依法履职能力显著提升。动员45周岁以下工作人员参与“问不倒”知识竞赛，全面提升政策掌握能力和业务水平。组织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工作人员、各街道（镇）及居委会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专职干部开展2025年全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业务培训班，锻造一支“懂政策、精业务、有温度”的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者队伍。

（四）创新普法模式，打造特色服务活动。持续推进“15分钟服务圈”建设，打造“‘宁’心聚律，情暖军心”法宣活动，结合八一建军节、宪法宣传周等节点，开展送法上门活动。将法治教育融入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岗前培训等各类培训课程，推

动法治宣传教育常态化、全覆盖。联动专业律所组建志愿服务队，依托基层服务站举办法律讲座 16 场、法治沙龙 2 次，组织面对面法律咨询。推动形成“线上选课+线下普法”菜单式服务体系，通过线上点单收集退役军人法律诉求，聚焦日常生活纠纷化解、人格权益保障、财产安全维护、就业创业风险规避四大领域，开发专属课程，实现需求与服务精准对接。

二、存在的不足及原因分析

2025 年，虽然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法治服务精准化程度仍需提升，对不同年龄段、不同职业背景退役军人的法治需求分类调研需要进一步深入。基层法治服务力量相对薄弱，部分工作人员法律专业知识相对欠缺，难以满足退役军人常态化法律服务需求，专业培训覆盖面和深度还需要进一步提升。

三、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作为全局性、基础性工作抓牢抓实。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年领学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法治专题学习 6 次，专题研究法治建设重点工作，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内部氛围。带头依法履职，在重大决策、重大项目推进过程中，严格遵循法定程序，主动征求法律顾问和相关方面意见。带头接待退役军人信访咨询，倾听诉求、解决难题，以实际行动践行依

法行政理念。严格落实述法制度，将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纳入年终述职报告，按时完成向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述法工作，自觉接受监督评议。带头遵守法律法规和议事规则，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司法监督和社会监督。

四、2026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安排

（一）深化法治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持续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完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建立领导干部学法清单，开展党组专题学法，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积极组织干部走进法院开展学习，提升运用法治思维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二）优化精准服务体系，提升服务质效。完善“15分钟服务圈”功能，优化“线上选课+线下普法”菜单式服务模式，针对不同群体退役军人开展定制化法治课程，开展专项普法活动。持续推出“‘宁’心聚律，情暖军心”普法活动，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常态化、精准化。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搭建普法平台，提升普法时效性。

（三）强化基层力量建设，夯实服务基础。深化与专业律所合作，组建退役军人法律志愿服务团队，下沉基层开展常态化指导，进一步扩大法律顾问服务范围，实现基层法律服务全覆盖。加强基层法治服务力量建设，组织干部职工和基层服务人员开展法治业务培训，提升依法服务保障能力。